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平远县林业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韩海萍

联系电话：0753-8822071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根据《平远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平财绩字〔2023〕1号）、《平远县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平财绩字〔2022〕2号）的要求，平远县林业局对2022年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认真开展了自评，总体自我评价是：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预算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具体自评情况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平远县林业局部门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林业发展总体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是组织、指导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学研究、宣传教育和交流与合作，组织、指导全县建立和实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

三是组织、指导林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林业基础设施建设、森林资源资产流转。负责林区公路建设和维护工作，管理县级林业事业费、林业基金、林业专项贷款计划和县级林业国有资产，承担下属国有企业和林业基层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四是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造林绿化工作。组织、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生态公益林建设和效益补偿工作，依法推动退耕还林工作，组织、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封山育林

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城镇绿化建设，组织实施全县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五是组织、协调、指导全县林业产业发展。拟订林业产业发展政策、规划和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林业企业原材料基地建设、山区林业综合开发和森林生态旅游的开发、建设、管理工作。

六是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审核、管理和监督森林资源的使用。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竹林凭证采伐、运输和经营加工，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总体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林地征用、占用的审核工作。

七是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湿地保护工作。拟订全县性、区域性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

八是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组织、协调、监督野生动植物及其制、成品进出口管理工作。

九是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在国家自然保护区区划、规划以及省、县自然保护区规划的指导下，承担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和有关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及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工作。

十是承担推进全县林业改革和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指导监督实施，承担、指导、监督全县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

十一是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森林资源安全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森林防扑火、林业行政执法和林业重大违法案件查处等工作。

十二是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是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平远县林业局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平远县林业局设 7 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宣传、精神文明和林业政策法规宣传贯彻工作。承担重要综合性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协调扶贫、应急、综治维稳、建议提案等工作。指导直属单位安全生产。承担机关资产管理等工作。拟订林业发展规划。承担相关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监督林业行政执法和行政许可工作。承担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2）人事股

承担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社会保障、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机关作风和工青妇、计划生育、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指导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承担林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3）计划财务股

承担机关财务管理工作。承担本部门预算、决算及年度生产计划的编制和组织实施工作。承担本部门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统计、项目绩效评价和内部审计。指导、监督、管理直属单位计划财务和国有资产工作。参与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林业专项贷款计划。监督管理林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工作。

（4）生态保护修复股（加挂平远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

承担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生态修复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实施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实施生态公益林建设和效益补偿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碳汇工作。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林木种苗、草种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5）森林资源管理股

负责编制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监督林地保护开发利用,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组织实施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以及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承担陆生野生动植物种质资源保护、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依法对辖区发生的林业行政案件进行调查处理,承担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林业行政案件。负责木材检查站、护林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各镇林权争议调处工作。

(6) 自然保护和科技产业股

负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调整。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林业产业工作。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开展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林业产业扶贫相关工作。承担林业产业发展和国有场所改革等相关工作。监督落实农村林业发展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承担林业科技标准化、质量检验、监测和知识产权等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

(7) 森林火灾预防股

负责组织编制实施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火情早期处置工作；协助参与森林火灾数据统计、森林火灾调查、评估、处理等工作；监督指导火烧迹地生态修复、森林防火设施修复以及森林火灾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

未纳入汇总范围的独立核算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平远县五指石省级风景名胜区管理处。

纳入汇总范围的独立核算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广东南台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纳入汇总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事业单位具体包括：平远县山林权属争议调解中心、平远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平远县生态公益林管理站、平远县森林资源监测评估中心、平远县林长制事务中心、平远县林业工作服务中心、平远县木材检查站、平远县湍溪木检站、平远县林业科学研究所。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汇总范围单位人员编制 1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86 人，事业自理编制 3 人；实有在职人员 108 人，其中：行政在职 24 人，事业在职 83 人，事业自理在职 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 29 人，事业退休人员 19 人，事业自理退休人员 7 人；其他人员 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

银山理念，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实施绿美平远大行动，统筹做好林业改革发展和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实现森林资源持续增长，生态系统质量稳步提高。

重点工作任务：

- 1、实施高质量水源林建设和人工纯林林分改造工程；
- 2、森林资源管护工作和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 3、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和持续打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攻坚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科学绿化取得新成效。坚决走科学、生态、节俭的绿化发展之路，实施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加快推进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建设；积极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二是林长制工作深入推进。进一步建立健全林长制体制机制，在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基础上，把县公安局作为协作单位，建立“林长+警长”工作机制，建立“林长令”“督办函”制度；积极申报 2022 年国务院林长制督查激励；指导广东新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 2022 年广东省林长绿美园。

三是资源管护水平持续提升。严格执行采伐限额、林地定额及林地用途管理制度；开展森林资源“一张图”更新工作；加强林业行政执法工作；做好古树名木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强化公益林和天然林建设，开展省级以上公益林核查和优化，完成天然林与国土三

调数据融合；认真做好山林纠纷调处工作。

四是自然保护地体系不断完善。开展平远县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和矢量化制作、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和勘界立标工作；持续推进五指石国家级地质公园申报工作；广东平远龙文-黄田省级自然保护区不断强化资源管护、科研监测、科普宣教、对外合作、能力提升等工作；广东南台山国家森林公园扎实做好常态化维护管理工作，强化林地林木管护，严格落实执行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火工作；五指石省级风景名胜区切实加强景区资源保护，进一步发挥教育基地的作用强化科普宣传教育。

五是林业产业持续发展壮大。完成 2021 和 2022 年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任务；申报“广东省平远县中药材（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基地”；组织开展广东省林业龙头企业、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工作；推动南台卧佛山、吉美园、曼陀山庄三家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单位建设；推荐广东华清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省级森林康养基地；开展 2022 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检工作。

六是林业防灾减灾成效明显。落实《平远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和防治作业任务；持续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全面压实属地防火责任，深入开展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强化护林员队伍建设管理，加强森林防火督促检查，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

七是林业重点改革不断深化。由于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撤销

平远县人民政府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办公室，设立平远县山林权属争议调解中心；积极推动木材检查站改革创新，结合新《森林法》实施，将原有木材检查站人员整合组建成4个林长制基层管护工作站；加快推进林业国有企业改革，按照县政府关于今年内完成林业四间国有企业改革重组的工作安排，积极做好前期调研，制定《平远县林业国有企业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确保国有企业改革顺利推进。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年，我单位财务运行情况总体态势良好，坚持做到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与评价，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和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突出重点，认真抓好大额的重点项目支出，在合法依规、真实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基本完成2022年整体收支目标，并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明确职责，加强财务监督，有效堵塞支出漏洞。

1、年度整体收入情况

平远县林业局2022年度总收入10692.81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692.816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2.8163万元，年初预算数收入2670.67万元，调整预算数收入10312.816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决算数收入包含上级林业专项项目资金7890.9728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0万元，比上年增加38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5) 事业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6) 经营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2、年度整体支出情况

平远县林业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10692.81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692.8163 万元，2022 年度无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77.6556 万元，年初预算数支出 2065.52 万元，调整预算数支出 1977.655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正常人员退休。

(2) 项目支出 8715.1607 万元，年初预算数支出 605.15 万元，调整预算数支出 8715.160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因决算数项目支出包含上级林业专项项目资金 7890.97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经营支出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评分，得分 102.9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 2）。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我局预算的合理性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我局预算编制符合平远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按照重点保障基本支出，按轻重缓急顺序原则编制，并考虑历年收入、人员等情况和收入增减变动因素分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进行编制，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我局收入预算编制准确，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等于 0。（收入决算数 106928162.65 元 - 收入调整预算数 106928162.65 元）/收入调整预算数 106928162.65 元 = 差异率 0，得 1 分。

(2) 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反映和评价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一是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

①结转结余率（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3 分）

我局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一是我部门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为0；二是结转结余率<10%，得3分。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0/（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6928162.65+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0) $\times 100\%$ = 结转结余率0, 结转结余率 $0 \leq 10\%$ 得3分。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 自评得分6分)

我局财务管理规范,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 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不存在资金套取、挤占、挪用的情况。

③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 自评得分6分)

我局会计核算规范, 会计账户、科目设置正确、及时记账、与国库支付数据已全部挂接。一覆盖率有效性: 我局能同时满足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确; 二偏离度合格率: 我局能满足“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处于90%-110%内。

④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 自评得分4分)

我局财务管理规范,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 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

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资金套取、挤占、挪用的情况。2022年度有两个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执行率偏低是因为我单位已向财政部门请款，财政部门未拨付相关项目资金，扣1分。

(2) 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4分，自评得分4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我局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向社会公众公开 2022 年部门预算和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工作合规、如期、一致。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我局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政府信息公开网按规定时间公开。

(3) 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9分，自评得分9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3分）

我局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方式，达到公开招标限额的按照规定进行公开招标，严格规范采购行为，依法选择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根据本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和政府采购情况表相关数据计算：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计算，得3分。（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17246036.41/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7246036.41）×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本指标满分分值 3×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本指标得分 3分。

②采购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自评得分6分）

我局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制度，做到采购意向公开、合

同备案公开。一是已建立了平远县林业局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要求，已报平远县财政局备案；二是政府采购意向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三是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四是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五是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4）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8 分，自评得分 17.98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7 分，自评得分 6.98 分）

根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通过计算：各专项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 $99.7 \times \text{本指标分值} 7 \div 100 = 6.98$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一是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二是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③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 6 分，自评得分 6 分）

我局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能积极做好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工作。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具体包括：一是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二是通过自行组织

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通过审计、报告等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能整改到位。

(5) 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① 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我局根据资产管理系统与实际情况进行资产核查分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无超过规定标准。其中：办公室面积 679.03 平方米，在职人数 108 人；办公设备配置电脑 64 台，打印机 29 台。

②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我局根据资产管理系统与实际情况进行资产财务账核查分析：我单位 2022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能及时上缴国库。

③ 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我局根据资产管理系统与实际情况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清查结果处理。

④ 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平远县林业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 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我局资产管理基本合规：一是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

管理规程；二是能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三是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四是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6 分，自评得分 5.99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1.99 分)

我局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对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和合理，通过对专项自评的经济成本分析，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专项自评得分 99.7 分。专项自评得分率=项目自评得分÷项目自评满分分数，专项自评得分率 $(99.7/100) \times$ 本指标分值 2 分=本指标得分 1.99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我局公用经费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32.5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32.53 万元)，自评得分 2 分。三公经费根据部门决算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平远县林业局 2022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4.02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39.5 万元)，自评得分 2 分。

(2) 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2022 年，平远县林业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

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实施绿美平远大行动，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实现森林资源持续增长，生态系统质量稳步提高。

一是实施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完成人工造林 3500 亩、新造林抚育 7477 亩、封山育林 5400 亩；实施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建设项目，完成森林抚育 4.5 万亩，完成人工纯林林分改造工程 1000 亩。

二是林长制工作深入推进，资源管护水平持续提升，自然保护地体系不断完善，开展平远县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和矢量化制作工作，完成 8 个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报告。

三是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和持续打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攻坚战。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面积 76 万亩，防治作业面积 7.932 万亩，挂设诱捕器 500 套，媒介昆虫防治面积 2.5 万亩，清理病枯死松木 1.75 万株。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 3/重点工作总数 $3 \times 100\% =$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times 2 =$ 本指标得分 2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022 年，平远县林业局紧紧围绕省、市林业主管部门工作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具体要求，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实施绿美平远大行动，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是科学绿化取得新成效。坚决走科学、生态、节俭的绿化发

展之路，实施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完成人工造林 3500 亩、新造林抚育 7477 亩、封山育林 5400 亩；实施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建设项目，完成森林抚育 4.5 万亩，完成人工纯林林分改造工程 1000 亩。积极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全县义务植树总人次 9.9 万人，义务植树尽责率 92.5%。完成核查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工作图斑 1952 个，总面积 2.86 万亩。

二是林长制工作深入推进。进一步建立健全林长制体制机制，在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基础上，今年把县公安局作为协作单位，建立“林长+警长”工作机制。建立“林长令”“督办函”制度，全年发布林长令 2 次，各级林长开展巡林 4442 次，协调解决国土绿化、古树名木保护、森林防火等问题 20 个，100%完成 2021 年度森林督查发现问题整改任务。制定《平远县 2022 年度林长制考核实施细则》，切实做好林长制各项考核工作。扎实推进 4 个林长制基层管护工作站规范化运行，实现林长制工作重心下移。平远县为全国 2022 年国务院林长制督查激励单位；指导广东新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 2022 年广东省林长绿美国。

三是资源管护水平持续提升。严格执行采伐限额、林地定额及林地用途管理制度，审核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 381 份，采伐面积 940.92 公顷，采伐蓄积 39949.4 立方米；审核审批征占用林地 22 宗、面积 1335.4785 亩。开展 2018 年至 2021 年图斑整改“回头看”，核查图斑 627 个，森林督查违法案件 83 宗，查处整改 83 宗。开展 2022 年森林督查工作，完成核查疑似变化图斑 113 个，其中违法图斑 8 个。开展森林资源“一张图”更新工作，更新变化小班 0.11 万个，变化面积 870 多公顷。加强林业行政执法工作，查处各类林业

案件 29 宗，罚款 154 万余元。做好古树名木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开展古树名木补充调查和挂牌，制定《平远县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制度（试行）》，开展 5 次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活动，发放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册 750 份，救助放生保护野生动物 20 次。强化公益林和天然林建设，开展省级以上公益林核查和优化，优化整合后全县省级以上公益林 55541.57 公顷，发放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 3356.42 万元，惠及全县 3.2 万户农户；完成天然林与国土三调数据融合，核定天然林落界面积 48250.54 公顷。认真做好山林纠纷调处工作，成功化解山林纠纷案 8 宗，调处并签订山林界址协议书 1 宗，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96 人次，办理 12345 便民热线、县信访局及上级部门转来的涉林信访案件 14 宗。

四是自然保护地体系不断完善。开展平远县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和矢量化制作工作，完成 8 个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报告。开展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和勘界立标工作，完成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图斑实地核查和处理工作，核查疑似违法图斑 55 处。持续推进五指石国家级地质公园申报工作，完成多轮实地综合调研任务、考察报告（初稿）、国家地质公园申报书和申报视频。广东平远龙文—黄田省级自然保护区不断强化资源管护、科研监测、科普宣教、对外合作、能力提升等工作，2022 年 5 月加入广东省自然保护地协会，成为协会理事单位。广东南台山国家森林公园扎实做好常态化维护管理工作，强化林地林木管护，严格落实执行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火工作，实现全年零火情火警。五指石省级风景名胜区切实加强景区资源保护，进一步发挥教育基地的作用强化科普宣传教育，加强安全生产监督，全年没有发生安全事故。

五是林业防灾减灾成效明显。落实《平远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

控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面积 76 万亩，防治作业面积 8 万亩，挂设诱捕器 500 套，媒介昆虫防治面积 2.5 万亩，清理病枯死松木 1.75 万株。2022 年全县成灾面积 7.8 万亩，成灾率 51.27%，较去年压减疫情发生面积下降 1299 亩、压减疫情发生小班 8 个。持续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联合相关单位开展“猎火行动”，依法严查野外违规用火行为，全面压实属地防火责任，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强化野外火源管理，深入开展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强化护林员队伍建设管理，加强森林防火督促检查，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 3/申报目标数 3 $\times$ 100%=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times$ 3=本指标得分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我局有序推进各项林业项目，各项目均按照计划有序推进，项目资金使用按照项目进度规范、有序支付。

已完成项目数3/未完成项目数3 $\times$ 3=本指标得分3分。

（3）效果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该三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2022 年，平远县林业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紧紧围绕省、市林业主管部门工作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具体要求，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以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实施绿美平远大行动，统筹做好林业改革发展和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实现森林资源持续

增长，生态系统质量稳步提高。

全县科学绿化取得新成效，森林质量得到有效提高；林长制工作深入推进，资源管护水平持续提升；自然保护地体系不断完善，森林生态功能得到增强；林业产业持续发展壮大，生态产品供给不断增加；林业防灾减灾成效明显；林业重点改革不断深化；广大市民植树造林、爱林护绿的意识进一步提高。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我局认真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对每一起问题，都交由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调查核实，并及时向信访者出具了答复意见，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尽最大努力解决信访者的合法诉求，获得了信访者的认可。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通过平远县林业局全体机关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全县科学绿化取得新成效，森林质量得到有效提高；林长制工作深入推进，资源管护水平持续提升；自然保护地体系不断完善，森林生态功能得到增强；林业产业持续发展壮大，生态产品供给不断增加；林业防灾减灾成效明显；林业重点改革不断深化；广大市民植树造林、爱林护绿的意识进一步提高。当年共协助乡镇成功化解山林权属、界址纠纷案 8 宗，调处并签订山林界址协议书 1 宗，调处面积 158 亩；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96 人次，办理 12345 便民热线事项、县信访局及上级部门转来的涉林信访案件共 11 件，答复办理处理 11 宗，办结率 100%，山林纠纷矛盾得到有效化解。我局发放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情况表

20 份，收回调查表 20 份，服务对象总体评价满意度都为很满意。自评得分 2 分。

加减分项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4 分）

我局 2022 年在争取中央、省级资金规模比上年有较大提高，其中：中央财政资金，2021 年 1651.49 万元 < 2022 年 1883.76 万元，得 2 分；省级财政资金，2021 年 5032.21 万元 < 2022 年 6233.79 万元，得 2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平远县林业局 2022 年度预算执行中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还不够高，特别是项目经费支出进度较慢。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

（1）强化决算分析结果的反馈和运用，及时发现预算管理中的问题，进一步改进财务管理。健全预算执行定期分析和督促机制，确保预算执行进度跟上序时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继续加强国有资产采购、使用、处置等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形成强化预（决）算管理的长效机制。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平远县林业局将以此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契机，不断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央、省、市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进行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我局预（决）算绩效管理水平和。